

证券代码：688693

证券简称：锓威特

# 苏州锓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目 录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1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5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

#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 (二) 现场会议地点：张家港市杨舍镇华昌路 10 号沙洲湖科创园 B2 幢公司 4 楼  
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国华
- (五)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严泓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近日收到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姬磊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姬磊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为弥补公司董事会名额空缺，经股东丁国华先生的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公司拟补选严泓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严泓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南澳大学人力资源管理学士，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应用金融硕士。2013年9月至2015年3月任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15年4月至2015年6月任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5年7月至2020年4月任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监事，2020年9月至2021年5月任唯道管理咨询（无锡）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21年5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严泓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国华先生为父女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